

湖北省卫生厅

鄂卫函〔2009〕661号

省卫生厅关于开展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医师准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林区卫生局，部、省属医疗机构：

为进一步规范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临床应用，确保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根据卫生部《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管理规范》的有关要求，结合我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工作开展实际情况，现将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医师准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准入医师的基本条件

（一）首批直接认定医师的基本条件

具有正高技术职称的心血管疾病专科医师，经所在单位同意，且符合下列条件之www.med126.com

- 1、卫生部批准的心血管病介入诊疗培训基地的指导教师；
- 2、有材料（发表论著、专著、病历等）证明已从事心血管病介入诊疗工作15年以上且近3年仍在从事介入诊疗工作者。

（二）第二批准入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医师的条件

具有副高以上技术职称的心血管疾病专科医师，经所在单位同

意，且符合下列条件者：

1、所在单位已获得湖北省卫生厅批准的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准入的资格，且个人从事心血管病介入诊疗工作 3 年以上；

2、近 3 年个人每年完成心律失常介入治疗 30 例以上或 PCI50 例以上（如两项符合可获得两项准入，仅符合一项者获一项准入）；

（三）第三批准入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医师的条件

1、经所在单位同意；

2、从事心血管疾病专科医师工作 3 年以上且具备主治医师以上技术职称。

二、准入基本程序

（一）符合首批直接认定医师的基本条件的医师，由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质量控制专家委员会审查后，报省卫生厅审核后直接认定。

（二）符合第二批准入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医师的条件的医师，必须参加由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质量控制中心组织的短期强化培训且考试成绩合格（具体培训通知另行下发），由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质量控制专家委员会审查后，报省卫生厅审核后予以准入。

（三）符合第三批准入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医师的条件的医师，必须在卫生部认定的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培训基地系统培训 1 年以上且考试合格，获得培训合格证后，由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质量控制专家委员会审查后，报省卫生厅审核后予以准入。

三、具体要求

(一) 申报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的医师，必须填报《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医师准入申报表》(见附件)，由所在医疗机构签署意见后报市(州)卫生局进行初审，由市(州)卫生局于10月30日前集中报送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质量控制中心审查后，分批进行准入。

(二) 申报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的医师要如实填报材料，不得弄虚作假。凡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取消其申报资格，并进行全省通报批评。

联系人：省卫生厅 冯晓艳

联系电话：027—87822726

联系人：省心血管质控中心 杨波(13807179770)

电子邮箱：yybb112@yahoo.com.cn

附件：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医师准入申报表

www.med126.com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主题词：医疗技术 医师准入 通知

抄送：卫生部

湖北省卫生厅办公室

2009年10月23日印发

共印8份

附件：

湖北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 医师准入申报表

姓名 www.med126.com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出生 时间		工作 时间	
单位名称				所属部门					
学历情况	第一学历				毕业时间及学校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及学校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系列		级别		职务		取得 时间		聘任 时间
现从事专业及时间					拟认定申报专业名称 (冠心病、导管消融、 起搏器治疗、先心介入)				
累计独立完成冠心 病介入治疗病例数					累计独立完成导管 消融治疗病例数				
累计独立完成起 搏器治疗病例数					累计独立完成先天 性介入治疗病例数				
申报类别 (在选择类别后划√)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批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批					
工 作 简 历	www.med126.com								
本工 作开 展情 况及 科研 成果									

同行 两名 以上 专家 推荐 意见	年 月 日
单位 推荐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州) 卫生局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心血管 质 控 中 心 考 核 与 审 查 结 果	www.med126.com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卫 生厅 审核 结果	(盖 章) 年 月 日